

**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
云南民族大学预科教育学院
2025 级新生入学须知**

亲爱的同学，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云南民族大学预科教育学院）诚挚地欢迎你！

为了方便你顺利入学，请仔细阅读以下事项：

一、报到

（一）报到时间：**2025 年 9 月 11-12 日 8:30—17:00**

（二）报到地点：**云南民族大学海口校区（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镇宽地坝 400 号）。**

注意：请新生直接前往云南民族大学海口校区报到，切勿与录取院校新生报到日期和地点相混淆。

（三）新生到校报到，可以选择以下交通方式及乘车路线：

1、乘飞机到达昆明长水国际机场后，由昆明长水国际机场出发

（1）乘坐地铁 6 号线（塘子巷方向）机场中心站——东部汽车站换乘地铁 3 号线至西部汽车站——乘坐 C26 路公交车（海口镇方向）在益宁路口（春雨路）站上车至海口镇（中滩街）站——步行前往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

（2）乘坐地铁 6 号线（塘子巷方向）机场中心站至岔街站——乘坐 51 路公交车（高晓 1 方向）在民航路口（环城南路）站上车至高晓 1 站——乘坐 C26 路公交车（海口镇方向）由高晓 1 站至海口镇（中滩街）站——步行前往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

2、乘高铁到昆明南高铁站后，由昆明南站出发

（1）乘坐地铁 1 号线（北部汽车站方向）昆明南站——东风广场站换乘地铁 3 号线（西山公园方向）至潘家湾站——步行前往小西门车场乘坐 33 路城际公交车至海口镇——步行前往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

（2）乘坐地铁 1 号线（北部汽车站方向）昆明南站——东风广场站换乘地铁 3 号线（西山公园方向）至西苑站——乘坐 C26 路公交车（海口镇方向）由西苑立交桥站至海口镇（中滩街）站——乘坐海口 1 路公交车（西仪家园方向）由红山小区站至昆十八中站——步行前往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

（3）乘坐地铁 4 号线（金川路方向）由昆明南火车站——大树营站换乘地铁 3 号线至西部汽车站——乘坐 C26 路公交车（海口镇方向）在益宁路口（春雨路）站上车至海口镇（中滩街）站——步行前往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

3、乘火车到达昆明火车站后，由昆明火车站出发

（1）乘坐地铁 1 号线（北部汽车站方向）昆明南站——东风广场站换乘地铁 3 号线（西山公园方向）至潘家湾站——步行前往小西门车场乘坐 33 路城际公交车至海口镇——步行前往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

（2）乘坐 51 路公交车（高峣 1 方向）在昆明火车站（南广场）站上车至高峣 1 站——乘坐 C26 路公交车（海口镇方向）由高峣 1 站至海口镇（中滩街）站——步行前往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

4、自驾前来的家长，请按照学校要求，将车辆停放在校外安全的地方。

（四）注意事项：新生需提前购买汽车票、火车票或飞机票，确保能按规定时间报到。（省外学生可提前一天到校，以防因交通问题导致延误。）新生凭录取通知书，可购买一张半价火车票。

（五）如因特殊情况不能按期报到者，应电话联系并以传真或信件方式向云南民族大学预科教育学院请假。请假时须注明请假原因、请假时间、实际报到时间及联系方式，并附相关证明。联系电话：0871—68599582、68599460；通讯地址：云南民族大学预科教育学院，**云南民族大学海口校区（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镇宽地坝 400 号）**（邮编：650500）。获得批准的新生应在请假期限结束前到学生工作办公室报到并办理入学手续，请假期限最长为两周。凡无理由逾期未报到者，除因不可抗拒因素外，一律视为自动放弃入学资格。

（六）新生入学后在三个月内按照教育部有关招生录取的规定严格进行身体、学习等各方面的复查。复查合格者予以注册并取得入学资格，不合格者学院将按照相关管理规定处理。

二、报到时须携带的相关证件和材料

1、报到凭证：身份证（或户口簿）和录取通知书。报到凭证遗失者需由当地相关部门开具证明。

注意：在预科学习期间切勿更改姓名等身份信息，以免影响第二年的预科升学录取工作。

2、自带党团组织关系。云南籍学生的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由基层单位党委开出，抬头写“云南民族大学党委组织部”；非云南籍学生的党员组织关系，经区（县、市）委相关组织部门、国家关工委相关组织部门等有权转移和接收党员组织关系的党组织开出，抬头写“中共云南省委高校工委组织部”，去向写“云南民族大学”。

(1) 团组织关系材料主要包括：入团志愿书、团员证、入团申请书、介绍信。其中，入团志愿书、团员证、入团申请书必须有，缺失的于开学之前到原入团地（或高中）补办。

(2) 关于智慧团建系统的转入：待预科分班结束后，班主任会联系同学，告知所在班级，同学可在智慧团建系统申请转入所在班级的团支部，组织的全称为“云南省云南民族大学预科教育学院 2025 级预科 X 班团支部”。其中，X 即为班主任告知的所在班级。

党团组织关系的相关档案在入学后，统一交班主任，迎新期间不收取。

3、报到时需带本人（近期）同底版的一寸半身免冠彩色照片 10 张，用于新生登记表、学生证、新生体检表、其他证件等使用。

注意：预科学习期间不转户口和学籍档案，待预科学习结业后，凭录取学校的录取通知书办理相关手续。

三、入学收费标准及交费方式

(一) 收费标准

收费项目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学费		1400 元/生·学年	省计委、省财政厅、省教育厅 云计收费〔2002〕799 号
住宿费	六人间(二类公寓)	600 元/生·学年	省计委、省财政厅、省教育厅 云计收费〔2001〕799 号
	四人间(二类公寓)	1000 元/生·学年	

(二) 交费方式

1、网上交费（**未办理助学贷款的学生**）：缴费时间为入学报到期间。为确保缴费安全和便捷，学校原则上不收取现金，将通过学校网上缴费平台缴纳，具体操作方法将在您办理报到手续时进行讲解。

2、助学贷款交费（**办理助学贷款的学生**）：若因家庭经济困难需要申请助学贷款交费的，学生应在入学前携带录取通知书到当地县教育局办理助学贷款申请。贷款办理成功后，学生要妥善保管“国家开发银行生源地信用助学贷款受理证明”，并于入学报到时提交学院，学校将统一办理交费手续，无需自行交费。**特别提醒：为确保助学贷款顺利受理，务必以“云南民族大学”为受理学校申请贷款，即贷款受理证明的抬头必须是“云南民族大学”。**

四、住宿

学校统一分配宿舍。学生可自带行李，也可到昆后自行购买。宿舍内禁止饲养宠物，不得使用电热毯、电饭煲、电热棒、电热杯、吹风机、加湿器等易引起安全隐患的大功率电器。

五、其他事项

1、报到后，请学生阅读并签署各班班主任发放的《云南省高等学校少数民族预科教育基地学生遵守禁酒令承诺书》，并按各班班主任安排的时间交回学院备案。

2、在校期间学院将开展各种丰富多彩的民族文化活动，建议学生自带一套本民族服装。

3、来校途中注意保管好自身财物，不要向他人透露任何个人信息，不要在校外向他人或单位交纳任何费用！以防被骗！！

咨询电话：对外联络与协调办公室：0871—68599460

学生工作办公室：0871—68599582

